

梅江区 2026 年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 采购需求书（一）



一、单位资格要求

必须是《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构建的通知》（粤自然资地勘〔2025〕146 号）附件 1 清单里面的技术支撑单位。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共 3 家技术支撑单位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其中，本标的相关服务内容具体为：

服务单位需派驻 1 名工作人员到采购单位，协助做好群测群防人员信息更新、指导相关单位逐点制定应急预案、工作明白卡、避险明白卡；协助管理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同时，组建专家组参与地质灾害防治会商研判、地质灾害应急值班值守、应急巡查等。

三、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服务期限

中选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其他事项

- 1、中选单位需做好保密工作。
- 2、本项目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 3、在合同期内，中选单位必须采取充分的安全措施，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由中选单位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